

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是什么~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人之间是什么关系？-股识吧

一、有限合伙企业的出资人是什么？

公司法第十三条固定：公司法定代表人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执行董事或者经理担任，并依法登记。
第一百一十四条 股份有限公司设经理，有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综上，可以是股东以外的人担任。
如果接受请选为最佳答案

二、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出资有哪些规定？

公司全体股东的首次出资额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也不得低于法定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其余部分由股东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
其中，投资公司可以在五年内缴足。
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三万元。
法律、行政法规对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最低限额有较高规定的，从其规定。
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
但是，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作为出资的财产除外。
对作为出资的非货币财产应当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
法律、行政法规对评估作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全体股东的货币出资金额不得低于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三十。
股东应当按期足额缴纳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
股东以货币出资的，应当将货币出资足额存入有限责任公司在银行开设的账户。
以非货币财产出资的，应当依法办理其财产权的转移手续。
股东不按照前款规定缴纳出资的，除应当向公司足额缴纳外，还应当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
股东缴纳出资后，必须经依法设立的验资机构验资并出具证明。
股东的首次出资经依法设立的验资机构验资后，由全体股东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公司登记机关报送公司登记申请书、公司章程、验资证明等文件，申请设立登记。
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后，发现作为设立公司出资的非货币财产的实际价额显著低于公司章程所定价额的，应当由交付该出资的股东补足其差额。

公司设立时的其他股东承担连带责任。

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后，应当向股东签发出资证明书。

出资证明书应当载明下列事项：1. 公司名称2. 公司成立日期3. 公司注册资本4.

股东的姓名或者名称、缴纳的出资额和出资日期5. 出资证明书的编号和核发日期。

6. 出资证明书由公司盖章。

出资方式：1. 第一，货币。

设立公司必然需要一定数量的流动资金。

以支付创建公司时的开支和启动公司运营。

因此，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

全体股东的货币出资金额不得低于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三十。

2. 第二，实物。

实物出资一般是以机器设备、原料、零部件、货物、建筑物和厂房等作为出资。

3. 第三，知识产权。

所谓知识产权是指人们对其智力劳动成果所享有的民事权利。

传统的知识产权包括商标权、专利权和著作权。

4. 第四，土地使用权。

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方式有两种，一种是股东以土地使用权作价后向公司出资而使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

另一种是公司向所在地的县市级土地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经过审查批准后，通过订约合同而取得土地使用权，公司依照规定缴纳场地使用费。

5. 第五，劳务和信用出资。

有些大陆法系国家，还允许股东以劳务和信用出资，但仅限于无限公司，两合公司和股份两合公司，而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则不允许股东以劳务和信用出资

。

三、出资人和股东的区别

通俗点就是出资人只是提供了资金而没有该公司股权而股东有！

四、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人之间是什么关系？

股东

五、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和股东有什么区别？

发起人享有股东的权利并承担股东的义务，同时还需承担发起人的义务。受让发起人持有的股份而成为股东的，不是发起人。

参考文档

[下载：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是什么.pdf](#)

[《股票能提前多久下单》](#)

[《股票上市前期筹划要多久》](#)

[《股票冷静期多久》](#)

[《董事买卖股票需要多久预披露》](#)

[下载：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是什么.doc](#)

[更多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是什么》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rticle/66678405.html>